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任红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桂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2,807,941.87	127,564,512.43	11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80,495.88	11,400,565.74	1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93,742.72	4,052,195.94	12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73,122.96	24,210,644.04	-30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0.91%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45,628,182.47	2,810,808,331.11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2,518,343.19	1,219,496,630.57	0.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7,718.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7.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8,142.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3,535.33	
合计	3,486,753.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国家产业政策风险

国家强调城市宜居、生态、功能、产业的协同发展，大力优化城市地上、地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并且制定了系列的文件、规划以引导社会资源投入。基于对智慧城市业务机会的研判，公司已投入大量资源，打造智慧城市相关产业。如果国家相关政策的实施进度缓慢或者力度弱于预期，公司的业务拓展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为此，公司将积极完善智慧城市业务模式，获取更多市场机会。

###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物联网、智慧城市、环境保护等产业热度上升，越来越多的企业、资本涌入这些产业领域，或依靠产品与服务升级等方式来开拓市场，力争在行业内占据一席之地，这无疑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对于现有的行业生态构成压力，如果未来公司在战略规划、研发创新、市场拓展、业务创新等方面不能保持快速良性发展，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传感器核心优势，完善“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GIS+云应用”的物联网产业生态平台，加强行业解决方案的适用性，提升获得项目订单的竞争实力。

### 3、企业集团化管理风险

公司围绕构建物联网产业生态集团的战略目标，通过外延并购策略的实施，目前已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接近二十家，地理区域横跨全国，客户和服务领域更加广泛，这对公司集团化管控能力提出较大挑战，原有管理模式可能无法较好适应公司版图扩张带来的变化，公司需对各项资源的配置和管理流程进行调整。为此，公司将加快推进集团化管控力度，建立科学有效的管理机制，提高运营效率，增进各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增进彼此的文化融合，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

### 4、非公开发行股票推进的不确定性风险

2015年8月，公司对外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投向智慧城市等领域。截至报告公告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涉及非公开发行审批程序及募集资金总额的变更，并完成第一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的相关工作。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较大，且涉及审核事项面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顺利获取发行批文，将继续存在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积极做好资源筹划，加快推进已布局产业，同时积极通过多种融资渠道，扩充项目投资资金，尽量降低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最终募集金额低于预期对公司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 5、新业务拓展风险

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发展迅猛，正在全球范围内掀起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公司顺应趋势积极打造了基于行业应用的物联网平台，旨在为公司向数据服务商转型奠定坚实基础，落实汉威云战略将是公司未来的一项重要任务。但受大数据、云计算行业自身风险、人

才储备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影响，公司云战略发展将面临挑战。为此，公司将继续通过内生增长与并购整合的方式，全力开拓已经布局的产业市场，打造以传感器为核心的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体系，加速落实大数据、云计算在智慧城市、智慧环保、智慧安全及智能家居等领域的应用，成为领先的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与数据服务提供商。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任红军	境内自然人	21.74%	63,690,629	47,767,972	质押	29,000,000
钟超	境内自然人	6.54%	19,154,280	0		
陈泽枝	境内自然人	5.82%	17,043,022	10,225,813	质押	13,97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55%	13,333,042	0		
李泽清	境内自然人	2.69%	7,880,666	4,728,400	质押	5,992,000
北信瑞丰基金一宁波银行一北信瑞丰基金丰庆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5%	6,000,000	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华融·汇盈 3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7%	5,483,668	0		
高孔兴	境内自然人	1.68%	4,922,630	2,953,578	质押	1,764,520
尚剑红	境内自然人	1.51%	4,430,134	3,322,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国家安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3,724,87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钟超	19,154,280	人民币普通股	19,154,280			

任红军	15,922,657	人民币普通股	15,922,6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33,042	人民币普通股	13,333,042
陈泽枝	6,817,209	人民币普通股	6,817,209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1号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汇盈32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5,483,668	人民币普通股	5,483,6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国家安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24,874	人民币普通股	3,724,874
钟克创	3,497,320	人民币普通股	3,497,320
李泽清	3,152,266	人民币普通股	3,152,2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1,625	人民币普通股	2,921,6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任红军与钟超系夫妻关系，钟超与钟克创系姐弟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任红军	47,767,972	0	0	47,767,972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尚剑红	4,430,134	1,107,534	0	3,322,6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刘瑞玲	2,360,670	0	0	2,360,67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尚中锋	2,265,575	204,449	0	2,061,126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张艳丽	1,395,000	0	0	1,395,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张小水	198,350	23,999	0	174,351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焦桂东	77,490	0	0	77,49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间按照每年 25%解除锁定
陈泽枝	17,043,022	6,817,209	0	10,225,813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李泽清	7,880,666	3,152,266	0	4,728,400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高孔兴	4,922,630	1,969,052	0	2,953,578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许金炉	1,337,340	534,936	0	802,404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刘智良	942,074	0	0	942,074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黄开坚	678,990	271,596	0	407,394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芜湖华顺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17,106	0	0	1,717,106	非公开发行	根据资产重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锁条件分三次进行解锁
缪品章	2,068,012	2,068,0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已解除限售
李扬	1,958,370	1,958,37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已解除限售
叶明	786,748	786,748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已解除限售
梁一红	786,748	786,748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刘光江	699,978	699,978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邱宇	194,438	194,438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王锐	194,438	194,438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1号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0	6,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一创启程定增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0,000	2,1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国投瑞银资本—民生银行—国投瑞银资本瑞银证券定向增发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600,000	1,6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	1,4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2,112	242,112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兴业全球基金—光大银行—兴全广源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0,000	4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6年1月11日 已解除限售
合计	111,087,863	32,151,885	0	78,935,978	--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00.44%，主要系公司新增预付供水工程款所致。
- 2、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52.66%，主要系本期纳入合并的郑州汉威智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威智源”）的管网等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3、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129.05%，主要系公司管网建设项目增加所致。
- 4、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37.19%，主要系公司部分应付票据到期结清所致。
- 5、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42.38%，主要系本期纳入合并的汉威智源应付承包商的工程款所致。
- 6、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36.62%，主要系本期纳入合并的汉威智源预收客户的代建工程款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3.32%，主要系上年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 8、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201.85%，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9、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增加4,900万元，主要系汉威智源收到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投资款所致。
- 1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1,498万元，主要系新增汉威智源应付的内退职工工资所致。
- 11、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33.34%，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汉威智源、河南雪城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城软件”）所致。
- 12、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加62.35%，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汉威智源、雪城软件所致。
- 13、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13.86%，主要系本期公用事业业务增长所致。
- 1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41.99%，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1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3.71%，主要系合并范围增加、人员工资增长、研发投入力度加大所致。
- 1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51.50%，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17、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92.10%，主要系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应收代建工程款增加所致。
- 18、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61.50%，主要系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07.24%，主要系汉威公用本期集中支付工程项目款及支付职工工资增加所致。
-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00.92%，主要系公司投资汉威智源，其所属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并入所致。
-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11.57%，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完善物联网产业平台，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智慧城市、智慧环保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对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了积极影响。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完成情况
1	工业安全综合监管平台-IAP	设计开发	2016年4月可以试运行	试运行中
2	应用于大气环境分析的便携式气象色谱仪	设计开发	2016年年底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3	II型激光粉尘传感器	验证	2016年6月完成样品	完成初步样机，正在进一步验证
4	激光型手持气体遥测仪	设计开发	2016年10月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5	便携式激光型气体巡检仪及巡检系统	设计开发	2016年11月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6	建筑扬尘监控仪器及系统	设计开发	2016年12月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7	分布式VOCs监测系统	设计开发	2016年8月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8	基于双光程双补偿技术的红外型气体探测器	设计开发	2017年3月完成样机	设计开发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成为领先的物联网解决方案与数据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依靠“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GIS+云平台应用”系统解决方案，积极拓展智慧城市、智慧环保、智慧安全、智能家居等业务板块的市场机会，同时整合旗下各子公司的资源配置，加强业务协同，取得良好的经营成果，实现营业收入27,280.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8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78.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0%。

根据年度发展规划，公司以物联网与云平台为切入点，统筹推进业务目标落地，成立了专门的云建设

领导小组，制定了总体规划，升级改造现有汉威云计算系统，有序推进云应用在智慧水务、智慧市政、智慧环保等业务板块中的应用。汉威云战略的推进，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物联网系统解决方案的实力，从而实现数据、业务、软件、硬件的良性互动循环。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如下：

#### 1、传感器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炜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炜盛科技”）是传感器产业的重要发展主体，致力于国际先进传感器的研发与制造。报告期内，甲醛、VOCs、PM2.5、光学产品等传感器市场销量稳健发展；流量传感器在医疗健康等新领域拓展效果显著；温湿度、二氧化碳、天然气、新风流量、红外入侵等智能家居类传感器开始形成体系。此外，炜盛科技与苏州能斯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开展MEMS研究创新，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 2、智慧城市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事业群稳定运行，在智慧市政领域寻求不断突破，依托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根据用户个性化的需求，加速研发面向市政行业、覆盖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寻求燃气、供水行业管理模式的创新。目前，智慧水务管控系统已经得到供水行业客户认可，相关项目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燃气事业部、鞍山易兴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参与中国首个将航天领域技术综合运用于城市地下管网的试点项目，负责产品提供、软件开发及工程实施。

#### 3、智慧安全业务

安全生产监测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主要面向化工、冶金、油气等涉及危险生产领域的企事业用户。公司依托在传感器、物联网方面的技术优势，开发了安全生产综合监管、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预警、汉威安全云平台、火气一体化消防监测等系统，实现对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的信息化、智慧化管理。报告期内，智慧安全业务板块通过自有品牌产品优势获取一带一路项目订单且后期获取订单潜力较大，同时在客户结构转型和新行业应用方面都有较大突破。

#### 4、智慧环保业务

公司将环保事业部、嘉园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园环保”）、雪城软件等旗下单位组成智慧环保事业群，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从检测到治理环保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报告期内，智慧环保事业群紧跟国家政策引导，积极开拓污水处理、垃圾渗滤液、VOCs领域的机会，在更多地区推广“分布式大气环境监测系统”，完善环保大数据平台，构建检测、治理、智慧运维一体化的环保业务新模式。

#### 5、智能家居业务

报告期内，智能家居业务主体北京威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加快空气电台系列迭代升级，完善公网/局域网双网络“检测+治理”闭环解决方案，深化垂直市场应用开发，加强品牌营销宣传，与智能家居平台、

空气净化设备厂家、智能硬件企业、集团各子公司之间加强协作，延长产业生态链条。

## 6、集团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定不移地推行“集团管控+事业部”的管理体制，通过一系列制度加大对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管理力度；通过重大事项报告、例会管理建立起畅通的集团沟通机制；完善客户关系管理体系，加强对客户的服务和客户资源的管理。

2016年第一季度，公司物联网与云平台建设实现新的进展，各业务板块积极向好，积极推进公司总体战略的实施。在“大数据”时代的浪潮中，公司通过物联网与云平台积累大量的行业数据，并进行数据存储、价值提炼，将为公司创造新的数据服务业务模式，努力培育成为未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物联网、智慧城市、环境保护等产业热度上升，越来越多的企业、资本涌入这些产业领域，或依靠产品与服务升级等方式来开拓市场，力争在行业内占据一席之地，这无疑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对于现有的行业生态构成压力，如果未来公司在战略规划、研发创新、市场拓展、业务创新等方面不能保持快速良性发展，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传感器核心优势，完善“传感器+监测终端+数据采集+GIS+云应用”的物联网产业生态平台，加强行业解决方案的适用性，提升获得项目订单的竞争实力。

### （2）企业集团化管理风险

公司围绕构建物联网产业生态集团的战略目标，通过外延并购策略的实施，目前已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接近二十家，地理区域横跨全国，客户和服务领域更加广泛，这对公司集团化管控能力提出较大挑战，原有管理模式可能无法较好适应公司版图扩张带来的变化，公司需对各项资源的配备和管理流程进行调整。为此，公司将加快推进集团化管控力度，建立科学有效的管理机制，提高运营效率，增进各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增进彼此的文化融合，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

### （3）非公开发行不确定性风险

2015年8月，公司对外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投向智慧城市等领域。截至报告公告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涉及非公开发行审批程序及募集资金总额的变更，并完成第一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反馈的相关工作。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较大，且涉及审核事项面广，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顺利获取发行批文，将继续存在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积极做好资源筹划，加快推进已布局产业，同时积极通过多种融资渠道，扩充项目投资资金，尽量降低非公开发行股票未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及最终募集金额低于预期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尚剑红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因汉威电子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01 月 09 日	2016-01-19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刘智良;黄开坚;许金炉;芜湖华顺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通过 2014 年汉威电子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且第一年度利润补偿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后,所持股份的 40%可以对外转让;在第二年度利润承诺专	2015 年 01 月 09 日	2017-04-28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项审核报告公告且第一、二年度利润补偿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后,所持股份增加解锁比例 30%;在第三年度利润承诺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确定承诺期业绩补偿履行完毕后,剩余部分解锁,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叶明;梁一红;缪品章;王锐;李扬;邱宇;刘光江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因 2014 年汉威电子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01 月 09 日	2016-01-09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尚剑红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交易对方尚剑红承诺:沈阳金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孰低	2014 年 05 月 14 日	2016-12-31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数不低于 1,156.09 万元、1,355.66 万元、1,497.80 万元。如沈阳金建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金额,则由尚剑红按照《利润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负责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p>			
	<p>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黄开坚;许金炉;刘智良;芜湖华顺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交易对方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芜湖华顺置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许金炉、刘智良、黄开坚承诺:嘉园环保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孰低数不低于 3,353.20 万元、4,289.34 万元、5,252.41 万元。如嘉园环保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金额,则由上述交易对方按照《利润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p>	<p>2014 年 05 月 14 日</p>	<p>2016-12-31</p>	<p>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负责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交易对方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承诺：未经汉威电子同意，本人自身及关联方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或合伙企业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嘉园环保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将于嘉园环保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其将立即通知嘉园环保，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嘉园环保，以确保嘉园环保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交易对方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承诺：将采取有	2014年05月15日	2016-12-31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效措施尽量 避免与汉威 电子、嘉园环 保之间发生 关联交易；在 进行确有必 要且无法避 免的关联交 易时，保证按 市场化原则 和公允价格 进行公平操 作，并按相关 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 汉威电子的 公司章程、嘉 园环保的公 司章程的规 定履行相应 审批程序及 信息披露义 务。			
	尚剑红	其他承诺	尚剑红承诺 自标的资产 交割日起，仍 需至少在沈 阳金建或上 市公司任职 60 个月，并承 诺在沈阳金 建和上市公 司任职期间 及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 从事与沈阳 金建生产或 者经营同类 产品或从事 同类业务的 、有竞争关 系的其他用 人单位工作 或提供劳务 ，或者	2014 年 10 月 09 日	2019-10-09	截至报告 期末，上述 承诺人均遵 守了所做的 承诺。

			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 如违反上述承诺,则:(1)自交割日起任职期限不满36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交易中已获对价的50%作为赔偿金返还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尚未支付的对价无需支付; (2)自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36个月不满60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交易中所获对价的2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3)自离职后24个月内违反竞业禁止义务的,违约方还应向上市公司支付相当于其上一年度报酬总额的5倍的违约金。			
	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	其他承诺	嘉园环保管理层股东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承诺自资产交割日起,	2014年10月17日	2019-10-17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仍需至少在嘉园环保任职 60 个月，并承诺在嘉园环保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从事与嘉园环保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工作或提供劳务，或者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则：（1）自交割日起任职期限不满 36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交易中已获对价的 50% 作为赔偿金返还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尚未支付的对价无需支付；（2）自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不满 60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交易所获对价的 20% 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p>			
--	--	---	--	--	--

			市公司；(3)自离职后 24 个月内违反竞业禁止义务的, 违约方还应向上市公司支付相当于其上一年度报酬总额的5倍的违约金。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任红军; 钟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上市前, 公司实际控制人任红军、钟超承诺, 承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对于因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操作。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任红军; 钟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上市前,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任红军、钟超承诺: 1、在其持有 5%以上股份期间, 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活动; 2、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公司主要业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务范围之内的,将告知公司并尽可能协助公司取得该机会;3、不以任何形式从事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任红军;刘瑞玲;张小水;焦桂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上市前,公司董事承诺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履行董事的职责。	2009年07月23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刘瑞玲;张小水;焦桂东;张艳丽;尚中锋;任红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上市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承诺:1、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2、在担任公司职务期间,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活动,同时督促其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等主要亲属遵守上述承诺的约束。	2009年10月30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限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因汉威电子非公开	2015年01月09日	2016-01-09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

	公司；国投瑞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获得的股票自上市后 12 个月不进行流动转让。			已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任红军；钟超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作为汉威电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任红军先生、钟超女士承诺： （1）将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任红军、钟超及其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自身作为汉威电子控股股东之地位为任红军、钟超及其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谋求与汉威电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其	2014 年 05 月 15 日	2020-01-09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他第三方的权利；(3) 不利用自身作为汉威电子控股股东之地位为任红军、钟超及其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谋求与汉威电子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p> <p>(4)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汉威电子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作为汉威电子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任红军先生、钟超女士承诺</p> <p>(1) 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p>			
--	--	--	--	--	--

		<p>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统称为“相关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任何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嘉园环保、沈阳金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p> <p>（2）承诺人及相关企业将来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任何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且不再对具有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企业进行投资。</p> <p>（3）承诺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承诺人及相关企</p>			
--	--	---	--	--	--



			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①汉威电子认为必要时,承诺人及相关企业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②汉威电子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承诺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③如承诺人及相关企业与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无条件将相关利益让与汉威电子。			
	周志刚;王家豪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广东龙泉交易对方周志刚、王家豪承诺:2015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350万元,2016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455万	2015年09月15日	2019-12-31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592 万元,2018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740 万元,2019 年不低于 2018 年的业绩承诺水平。上述所称净利润均以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为准。			
	王明慧; 张连富; 韩晓东; 吴世伟; 邢洪杰; 高伟; 李世铭; 王铭岩; 赵东阳; 曲兴瑞; 李想; 杨金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鞍山易兴交易对方王明慧、张连富、韩晓东等承诺: 鞍山易兴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不低于 450 万元、600 万元、750 万元、1000 万元, 2018 年、2019 年分别不低于 2017 年的承诺水平。	2014 年 09 月 25 日	2019-12-31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任红军	股份增持承诺	任红军先生计划在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6 年 7 月 2 日期间, 增持数量不超过 1,000,000 股公司股份, 并	2015 年 07 月 03 日	2016-07-03	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尚中锋；张小水；钟超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公告后 12 个月内通过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持股 5%以上股东钟超女士计划增持金额不少于 4,500 万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小水先生计划增持金额不少于 11 万元，监事尚中锋先生计划增持金额不少于 131 万元，以上各位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2016-05-20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路宝山、施晓雯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雪城软件交易对方路宝山、施晓雯承诺：2016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750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937.5 万元，2018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20-12-31	正常履行中

			1,171.88 万元, 2019 年、2020 年分别不低于 2018 年的业绩承诺水平。上述所称净利润均以经审计确认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为准。			
	任红军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半年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并积极采取措施, 为稳定资本市场、提升投资者信心发挥更多的作用。	2016 年 01 月 15 日	2016-07-15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已经投入完毕, 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事项

(1) 2015年8月21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不超过5名(含)的特定对象,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 发行价格遵照竞价原则予以确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3,700万股(含3,700万股),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2,700.00万元(含132,700.00万元), 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 201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3) 2015年11月25日，鉴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不超过3,700万股调整为不超过7,400万股（含7,400万股）。

(4) 2015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658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5) 2016年1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658号），要求公司在30日内就有关问题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6) 2016年2月2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关于延期回复〈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申请》，回复时间延期至2016年4月21日之前。

(7) 2016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

(8) 2016年4月20日，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8月22日、2015年9月12日、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2月23日、2016年1月25日、2016年2月4日、2016年3月30日、2016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 2、对外投资河南雪城软件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河南雪城软件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股权收购和增资扩股的方式收购雪城软件51%股权；2016年1月8日，雪城软件收到了工商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 3、设立上海威研融创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6年1月12日，新设子公司上海威研融创实业有限公司收到了工商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2016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 4、对外投资郑州德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郑州德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持有郑州德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析检测”）51%

的股权，涉及的资金总额为350万元；2016年4月15日，德析检测收到了工商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3月7日、2016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 5、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2016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园环保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4,000万元贷款，其中，嘉园环保以其部分办公楼房产为该笔贷款进行抵押担保，同时嘉园环保股东陈泽枝、李泽清、高孔兴分别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4,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嘉园环保该笔贷款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3月28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8,60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2015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05%。公司无违规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 6、员工持股计划进展事项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按照资管计划协议正常运行中，不存在重大风险，后续如发生相关事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646,513.4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2,586,652.6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258,665.2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2,617,071.94元，减去派发2014年现金红利7,325,570.15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5,619,489.14元。

为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年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293,022,8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5,860,456.1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该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753,612.60	515,378,816.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94,454.00	8,894,900.02
应收账款	328,999,652.63	276,224,326.03
预付款项	55,025,531.27	27,452,535.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5,638.78	1,805,638.78
其他应收款	137,912,353.46	116,052,268.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466,020.86	176,993,702.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038,677.40	119,103,923.11



流动资产合计	1,333,995,941.00	1,241,906,11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600,000.00	60,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996,332.61	7,996,332.61
长期股权投资	56,537,366.09	53,489,834.57
投资性房地产	196,941,893.37	200,699,104.69
固定资产	570,591,371.79	373,759,072.34
在建工程	91,645,158.99	40,011,734.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7,516.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4,447,591.68	393,049,281.43
开发支出		
商誉	372,847,787.75	288,896,177.29
长期待摊费用	40,388,122.41	40,893,87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28,241.87	24,095,95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660,858.40	85,410,858.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1,632,241.47	1,568,902,219.67
资产总计	3,245,628,182.47	2,810,808,331.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7,300,000.00	285,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329,742.20	27,591,973.85
应付账款	243,816,825.93	171,242,587.88
预收款项	90,008,511.24	65,883,054.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64,603.85	13,744,395.20
应交税费	45,169,538.59	45,351,260.42
应付利息	389,337.68	203,569.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9,640,905.28	62,825,304.0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88,107.41	28,694,567.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2,107,572.18	700,836,71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2,880,000.00	468,5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975,260.21	
专项应付款	9,989,805.98	9,989,805.98
预计负债	59,179,381.06	58,181,118.99
递延收益	53,277,713.94	53,818,14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90,620.32	18,066,732.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3,392,781.51	608,615,801.88
负债合计	1,565,500,353.69	1,309,452,514.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3,022,806.00	293,022,8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6,265,641.35	596,024,42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91,673.25	26,191,673.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7,038,222.59	304,257,72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2,518,343.19	1,219,496,630.57
少数股东权益	457,609,485.59	281,859,186.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0,127,828.78	1,501,355,81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45,628,182.47	2,810,808,331.11

法定代表人：任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桂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902,293.49	58,570,302.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87,414.00	5,742,660.00
应收账款	103,430,776.04	99,702,232.20
预付款项	9,924,543.61	4,785,787.2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92,801.14	4,791,168.22
存货	35,114,200.96	36,763,626.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659,241.57
流动资产合计	395,452,029.24	441,015,019.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400,000.00	60,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996,332.61	7,996,332.61
长期股权投资	835,626,259.17	791,687,988.14
投资性房地产	179,150,194.94	181,662,252.47
固定资产	183,906,950.90	186,895,152.40
在建工程	6,047,809.39	5,651,026.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336,643.78	60,932,355.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666,666.70	37,666,66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7,294.48	2,497,518.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153,780.00	79,903,7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3,661,931.97	1,415,293,072.33
资产总计	1,839,113,961.21	1,856,308,09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820,362.93	98,900,283.24
预收款项	10,721,495.17	6,485,934.00
应付职工薪酬	2,231,327.58	5,364,090.36
应交税费	2,586,556.62	2,296,964.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6,388,942.69	366,797,200.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107.44	749,120.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7,873,792.43	710,593,592.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0,673.89	949,93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50,673.89	12,949,937.79
负债合计	690,324,466.32	723,543,530.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3,022,806.00	293,022,8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930,592.46	647,930,592.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91,673.25	26,191,673.25
未分配利润	181,644,423.18	165,619,489.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8,789,494.89	1,132,764,56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9,113,961.21	1,856,308,091.4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2,807,941.87	127,564,512.43
其中：营业收入	272,807,941.87	127,564,512.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993,933.72	121,822,892.26
其中：营业成本	174,903,956.34	72,278,156.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91,941.65	1,259,935.28
销售费用	16,190,098.01	13,445,157.79
管理费用	47,912,396.49	31,171,076.08
财务费用	8,178,446.64	3,251,893.67
资产减值损失	1,217,094.59	416,673.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872.06	116,66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55,880.21	5,858,283.42
加：营业外收入	5,902,616.52	8,273,468.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4,628.14	41,602.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33,868.59	14,090,148.47

减：所得税费用	5,684,264.42	2,173,707.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49,604.17	11,916,44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80,495.88	11,400,565.74
少数股东损益	7,469,108.29	515,874.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49,604.17	11,916,44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80,495.88	11,400,565.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9,108.29	515,874.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任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瑞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桂华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301,751.88	44,816,892.72
减：营业成本	25,701,149.82	22,628,746.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9,772.06	731,829.03
销售费用	6,104,876.78	8,116,915.26
管理费用	14,469,764.50	15,705,251.89
财务费用	6,981,528.53	1,941,250.85
资产减值损失	321,783.76	303,969.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13,271.03	24,859,75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46,147.46	20,248,687.66
加：营业外收入	3,123,205.04	6,471,28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600.00	40,019.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45,752.50	26,679,947.97
减：所得税费用	120,818.46	251,992.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24,934.04	26,427,955.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24,934.04	26,427,955.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9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35,354.06	124,824,660.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1,736.28	618,380.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49,823.43	42,916,38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896,913.77	168,359,42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118,618.53	62,591,594.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579,323.94	34,240,02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88,953.70	13,305,89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83,140.56	34,011,2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070,036.73	144,148,78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73,122.96	24,210,64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2,979.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92,979.43	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58,495,073.42	6,216,577.93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3,699,432.81	-42,747,669.1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4,359.39	-16,531,091.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7,338.82	16,561,091.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373,8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29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	373,982,292.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580,000.00	41,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9,707.36	4,143,360.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09,707.36	86,073,36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09,707.36	287,908,931.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40.67	-18,195.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26,432.17	328,662,47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060,981.83	242,428,25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934,549.66	571,090,727.19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261,815.29	34,971,119.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0,383.72	345,71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4,021.54	75,073,02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6,220.55	110,389,85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26,938.69	16,161,610.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97,358.46	15,060,03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1,866.16	3,782,259.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34,154.26	12,000,78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20,317.57	47,004,68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4,097.02	63,385,166.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2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60,03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460,038.55	25,0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19,490.34	5,661,02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275,000.00	6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94,490.34	91,661,02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65,548.21	-66,631,02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90,855.22	2,183,991.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90,855.22	12,983,99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0,855.22	27,016,00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05.44	9,663.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331,990.53	23,779,81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570,302.96	86,639,111.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902,293.49	110,418,923.92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红军\_\_\_\_\_

2016 年 4 月 27 日